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3389
13 June 1994

CHINESE

第三三八九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94年6月13日星期一，下午4点15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 席：	胡赛比先生	（阿曼）
成员国：	阿根廷	里卡德斯先生
	巴西	弗洛尔先生
	中国	李肇星先生
	捷克共和国	斯波雷斯先生
	吉布提	杜拉尼先生
	法国	默里梅先生
	新西兰	麦金农先生
	尼日利亚	埃功索拉先生
	巴基斯坦	马克先生
	俄罗斯联邦	沃龙佐夫先生
	卢旺达	阿比马纳先生
	西班牙	罗德里格斯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戴维·汉内爵士
	美利坚合众国	格雷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本记录印发日期后的一星期内送交逐字记录科科长(C-178)。

94-85745 (c)

GJ

下午4点40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1994年4月4日乍得政府与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政府间就执行国际法院1994年2月3日所作判决的实际方式签署的协定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奥祖地带观察小组的报告(S/1994/672)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

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事先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奥祖地带观察小组的报告的文件S/1994/672。

安理会成员面前还有文件S/1994/700,内载安理会在事先磋商中拟定的一项决议草案的案文。

我谨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下列其他文件:S/1994/657,1994年6月2日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秘书长的普通照会;和S/1994/683,1994年6月7日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根据我的理解,安理会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除非有人反对,否则我现在将把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阿根廷、巴西、中国、捷克共和国、吉布提、法国、新西兰、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卢旺达、西班牙、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

国、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15票赞成。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926(1994)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了本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4点45分散会。